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56,399.23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5,439,13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1,263,479.20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0,968,971.49元的比例为53.8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说明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1,263,479.20	54,175,652.80	40,631,739.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0,968,971.49	146,421,823.99	112,199,192.8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63,992,345.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76,070,87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6,529,996.1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76,070,871.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28.9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量，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稳定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威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